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LIAONING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80)

正面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基於對未經審計合併管理賬目而做出之初步評估及董事會現時可得有關本集團的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95,574.73萬元，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的淨利潤約人民幣45,344.33萬元相比將增加約110.78%(「聲明」)。本集團業績改善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油品、集裝箱業務的收益增加、合聯營投資收益增加，以及收回長期款項轉回信用減值損失等。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尚待最終確定。董事會謹此重申，本公告及聲明乃僅基於本公司對可得本集團資料的初步評估作出，並非基於由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財務數據或資料而作出。本集團二零二五年中期財務業績或需進行進一步調整及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詳情將於二零二五年八月底刊發的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公告中披露。本公司將適時公佈批准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王慧穎
公司秘書

中國遼寧省大連市
二零二五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是：

執行董事：李國鋒及魏明暉

非執行董事：王柱、黃鎮洲及楊兵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春彥、程超英及陳維曦

* 本公司根據修改前的公司條例第XI部(即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三日生效之香港公司條例第十六部)登記為非香港公司，英文名稱為「Liaoning Port Co., Ltd」。

* 僅供識別